

1Z302011要约与承诺的有效条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54/2021_2022_1Z302011_E8_A6_c54_154856.htm

1Z302000 合同法律制度|Z302010 掌握要约与承诺的有效条件和合同的一般条款1Z302011 要约与承诺的有效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第13条规定：“当事人订立合同，采用要约、承诺方式。”要约与承诺，是当事人订立合同必经的程序，也即当事人双方就合同的一般条款经过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的过程。例题：根据我国《合同法》第13条的规定，()是当事人订立合同必经的程序，也即当事人双方就合同的一般条款经过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的过程。A．招标与投标 B．讨价还价 C．要约与承诺 D．出价与承揽答案：C。(1)要约 1)要约的概念 《合同法》第14条规定：“要约是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该意思表示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内容具体确定； 表明经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约束。”例题：要约是希望和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该意思表示应当符合下列规定()。A．内容具体确定 B．表明经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约束 C．包含相应的价格条款 D．包含合同的主要条款 E．符合形式要求答案：AB。要约是一种法律行为。它表现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要约人要受到要约的约束。受要约人若按时和完全接受要约条款时，要约人负有与受要约人签订合同的义务。否则，要约人对由此造成受要约人的损失应承担法律责任。例题：要约是一种()，它表现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要约人要受到要约的约束。受要约人若按时和完全接受要约条款时，要约人负有

与受要约人签订合同的义务。否则，要约人对由此造成受要约人的损失应承担法律责任。A．事实行为 B．法律行为 C．有效行为 D．约束行为 答案：B。

2) 要约邀请 《合同法》第15条规定：“要约邀请是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寄送价目表、拍卖公告、招标公告、招股说明书、商业广告等为要约邀请。商业广告的内容符合要约规定的，视为要约。” 例题：()是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意思表示。

A．要约邀请 B．要约 C．承诺 D．招标 答案：A。 例题：《合同法》第15条规定，商业广告的内容()，视为要约。

A．包含价格内容的 B．符合要约规定的 C．详细介绍商品的 D．附加了期限的 答案：B。 例题：下列意思表示中属于要约邀请的是()。 A．询价 B．寄送价目表 C．招标公告 D．中标 E．招股说明书 答案：BCE。

3) 要约生效 《合同法》第16条规定：“要约到达受要约人时生效。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收件人指定特定系统接收数据电文的，该数据电文进入该特定系统的时间，视为到达时间；未指定特定系统的，该数据电文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的首次时间，视为到达时间。”

例题：根据《合同法》的规定，要约在()生效。 A．要约发出时 B．受要约人知晓其内容时 C．到达受要约人时 D．要约规定的时间 答案：C。

例题：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收件人指定特定系统接收数据电文的，该数据电文进入该特定系统的时间，视为到达时间；未指定特定系统的，该数据电文()时间，视为到达时间。 A．发出的 B．在收件人知晓其内容的 C．收件人收到通知时 D．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的首次 答案：D。

例题：张某与王某通过电子邮件订立合同，张某向王某发出要约，此项要约发生效力的时间为()。 A．

张某发出电子邮件时 B . 邮件进入王某指定的电子信箱时 C . 王某知道自己已经收到该邮件时 D . 王某了解该要约的内容时

答案：B。

4) 要约撤回与要约撤销

要约撤回 《合同法》第17条规定：“要约可以撤回。撤回要约的通知应当在要约到达受要约人之前或者与要约同时到达受要约人。”

要约撤回，是指要约在发生法律效力之前，要约人欲使其不发生法律效力而取消要约的意思表示。要约的约束力一般是在要约生效之后才发生，要约未生效之前，要约人是可以撤回要约的。

例题：要约可以撤回。撤回要约的通知应当()到达受要约人，方为有效。 A . 在要约到达受要约人之前 B . 在要约到达后 C . 发出要约前 D . 包含在要约之中 E . 与要约同时

答案：AE。

要约撤销 《合同法》第18条规定：“要约可以撤销。撤销要约的通知应当在受要约人发出承诺通知之前到达受要约人。”

要约撤销，是指要约在发生法律效力之后，要约人欲使其丧失法律效力而取消该项要约的意思表示。要约虽然生效后对要约人有约束力，但是，在特殊情况下，考虑要约人的利益，在不损害受要约人的前提下，要约是应该被允许撤销的。但是，《合同法》第19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约不得撤销： 要约人确定了承诺期限或者以其他形式明示要约不可撤销； 受要约人有理由认为要约是不可撤销的，并已经为履行合同做了准备工作。”

例题：要约可以撤销。撤销要约的通知应当在()到达受要约人。 A . 受要约人发出承诺通知之前 B . 要约人收到要约之前 C . 与要约同时 D . 要约到达受要约人后

答案：A。

例题：《合同法》第19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约不得撤销()。 A . 要约人确定了承诺期限或者以其他形式明示要约不可撤销

B . 合同的内容为不可撤销的 C . 受要约人通知要约人为不可撤销时 D . 受要约人有理由认为要约是不可撤销的，并已经为履行合同做了准备工作 E . 要约按期到达受要约人时答案：AD。

5)要约失效 《合同法》第20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约失效： 拒绝要约的通知到达要约人； 要约人依法撤销要约； 承诺期限届满，受要约人未作出承诺； 受要约人对要约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变更。” 例题：《合同法》第20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约失效()。 A . 拒绝要约的通知到达要约人 B . 要约人依法撤销要约 C . 承诺期限届满，受要约人未作出承诺 D . 受要约人对要约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变更 E . 要约人拒绝接受受要约人的承诺的答案：ABCD。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